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7月5日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本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新增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审议的新增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和实际业务需要所发生，充分考虑了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发挥公司业务和服务优势，对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状况起到积极促进作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新增关联交易审议、表决程序符合规范程序，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独立董事意见书签字页）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五日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uan Qinghai in black ink.

原 清 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Li Jian in black ink.

李 剑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Peiming in black ink.

黄 培 明